

证券代码：400028

证券简称：金马 5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珠海市香洲区人民东路 121 号 2000 年大酒店 1710 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剑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，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或“金马控股”）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

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，较好地履行了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0 年度报告、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1 年 1 季度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下午 3:30 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深圳前海金马兴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深圳前海金马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未能正常开展业务，为节约管理成本，拟注销该子公司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，负责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补充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非关联方提供借款（续借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将2000万元闲置资金贷款给深圳市易通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，借款期限自2019年1月7日至2021年1月6日，借款利率按年利率6%，每半年结息。现公司拟将该笔借款续期一年，期限自2021年1月7日至2022年1月6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珠海金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7日